

參、社會

- 「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所列之「妄議中央」條文，成為中共內部整肅異己利器，北京市委副書記呂錫文為首位因「妄議中央」落馬的省級官員。
- 大陸群體性事件將因經濟成長趨緩而呈好發狀態，另因經濟發展導致的環境及空氣污染，對大陸經濟成長模式與民眾健康權益，皆形成重大挑戰。
- 2015年大陸天然災害總體災情較2014年減輕，惟近期大陸仍積極修訂「國家自然災害救助應急預案」，似顯示大陸積極防患天然災害對社會穩定之衝擊。
- 大陸全面開放「二孩政策」，盼帶動人口成長率，惟能否緩解大陸人口老化問題，仍待時間驗證。

一、社會矛盾

◆「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中的「妄議中央」成為整肅利器

中共中央 2015 年 10 月 21 日印發「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以下簡稱「條例」)，並發出通知，要求各地區、各部門遵照執行。此為「條例」於 2003 年 12 月頒佈以來首次修訂，旨在因應新形勢發展(新華網，2015.10.21)。2015 年 11 月初，新疆自治區扶貧辦原主任趙國明、「新疆日報」前總編輯兼副社長趙新尉被「雙開」(開除其黨籍和公職)，這是首兩名因「妄議中央」被懲處的中共幹部(BBC 中文網，2016.1.5)。2016 年 1 月 5 日中共中紀委公布，北京市委副書記呂錫文「嚴重違反政治紀律，『妄議中央』大政方針，長期搞團團夥夥，對抗組織審查」，決定開除其黨籍和公職(雙開)，成為「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修訂以來，首位因「妄議中央」而落馬的省級官員(BBC 中文網，2016.1.5)。

「妄議中央」的「第一刀」砍向新疆，恐與新疆係少數民族敏感地區有關。中央社會主義學院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體系研究中心主任張峰教授特別解釋，禁止「妄議中央」是對大陸領導幹部的要求，相關規範防止領導幹部利用「妄議」作為打擊普通群眾批評意見的工具(人民網，2016.2.20)。另外「條例」中的「妄議中央」亦成為假借反腐、防腐之名，行剷除異己之實的重要利器。

◆群體性事件因經濟成長趨緩呈好發狀態

總部設在香港的非政府組織「中國勞工通訊」調查指出，大陸 2015 年發生 2,509 起罷工、抗議等事件，與 2014 年 1,379 件相較，增加許多。造成社會衝突增加的背景因素主要係大陸經濟增長速率放緩，大陸官員和專家表示此一衝突趨勢正在增強（德國之聲中文網，2015.12.16）。無獨有偶地，日前「傳播大資料」發佈「2015 年度我國群體性事件研究報告」，以及「非新聞」公佈「2015 年大陸群體性事件統計」等資料皆說明近期大陸「群體性事件」，除強徵、強拆、反貪及環保等起因外，更加入經濟因素，比照 2015 年經濟問題好發領域與群體性事件的好發領域高度重疊，例如大陸金融方面群體性事件暴增，即係源於近期大量影子銀行破產（美國之音中文網，2016.1.22）。

大陸旅美經濟社會學者何清漣對此表示：「2015 年『中國』群體性事件發生的原因，仍然是因為參與者的利益嚴重受損，希望通過溫和的社會反抗滿足利益訴求；2016 年起隨著中國大陸經濟進入長期衰退，會有更多各種類別的利益受損者出現，群體性事件將呈好發狀態」（美國之音中文網，2016.1.22）。說明群體性事件與經濟問題具有因果關係，隨著大陸經濟成長趨緩，如「十三五規劃」的總體經濟成長率以 6.5% 為下限，群體性事件發生頻率增加的可能性愈來愈高。

二、安全監管

◆修訂「國家自然災害救助應急預案」，以避免自然災害對社會穩定造成衝擊

大陸民政部、國家減災委員會辦公室，協同其他相關部會，發布「2015 年全國自然災害基本情況」指出，2015 年總體災情較 2014 年減輕，2015 年因災死亡失蹤人口、倒塌房屋數量減少 4 成以上；與 2000 至 2014 年均值（不含 2008 年）相比，倒塌房屋數量減少 8 成以上、因災死亡失蹤人口減少 6 成以上。

2015 年自然災害主要呈現以下特點：一是災害發生頻率較少，總體災情較輕；二是南澇北旱格局顯著，受災地區較為集中；三是地震對大陸影響較小，惟西藏、新疆受災較嚴重；四是颱風登陸強度大，浙江廣東損失嚴重；五是冰雹、寒流低溫及雪災影響局部地區（大陸民政部，2016.1.11）。

為降低自然災害對社會穩定、政治穩定的衝擊，中共中央就近年來發生的重大天然災害（如四川蘆山地震、甘肅岷縣漳縣地震、雲南魯甸地震、黑龍江松花江嫩江流域洪水災害及「威馬遜」超

大颶風等)提出具體應對策略,未來將重點對應變啟動條件、機制及相關措施調整,並重新修訂「國家自然災害救助應急預案」內容(大陸民政部,2016.3.23,此「預案」在2005年制定、2011年修訂後的再次調整)。大陸民政部表示,修訂該「預案」目的係為進一步完善自然災害救助制度,提高受災群眾生活救助保障水準(大陸民政部,2016.3.23)。上述顯示,大陸方面有鑑於自然災害對社會穩定的威脅愈來愈大,欲藉有關政策降低難以控管之自然災害對社會穩定造成的衝擊。

◆因經濟發展導致的空氣污染對增長模式與民眾健康形成重大挑戰

大陸北京市政府2015年12月發佈兩次史無前例的霧霾「紅色預警」,顯示大陸官方對環境污染和霧霾的態度從過去視而不見、被動淡化,甚至否認的態度,轉變為主動發佈預警、宣佈中小學停課、車輛限行和健康預警等「新常態」,此亦體現陸方以環境為代價的發展模式,將改變為兼顧經濟發展及環境治理的政策新方向(BBC中文網,2016.1.6)。

美國華盛頓州西雅圖健康指標評估研究所(Institute for Health Metrics and Evaluation)日前研究指出,每年全球550萬因空氣污染導致死亡的病例中,中國大陸單獨佔160萬人,居全球之冠,其中燃煤係中國大陸是頭號污染源(BBC中文網,2016.2.13)。研究報告同時指出,儘管大陸方面開始嚴格限制未來燃煤發電及取暖規模,惟因人口結構已經呈現老齡化趨勢,爰每年因空氣污染死亡的人數,不一定會因為相關政策努力而下降(BBC中文網,2016.2.13)。由此顯示大陸空氣污染,不僅對經濟增長模式造成衝擊,更對國民健康形成嚴重威脅。

三、人口老化

◆全面開放「二孩政策」,對緩解人口老化問題的效果尚待驗證

大陸「全國人民代表大會」2015年12月27日通過「人口與計劃生育法」修正案草案,正式終結「一胎化政策」;修正案自2016年1月1日起,允許所有已婚伴侶生兩個孩子,以因應大陸當前面臨的人口危機(中央社,2015.12.27)。2015年12月31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實施全面兩孩政策改革完善計劃生育服務管理的決定」,明確規範「生育兩孩以內者」不需審批,由家庭自主安排,將以採登記制的「計劃生育服務證」取代審批制的「准生證」,意即孩子出生後再至戶口登記機關登記;流動人口之兩孩,亦可在居住地登記,以建立出生人口監測預警

機制（新華網，2016.1.5）。

大陸「國家衛計委」主任李斌表示，大多數省份將在 3 月底完成地方人口與計畫生育條例的修訂；根據推估符合全面兩孩政策的夫婦有 9,000 多萬對，預計未來幾年人口將會顯著成長（蘋果日報，2016.3.8）。李斌亦指出，目前孕婦建檔率比去年同期顯著增加，特別是在一線大城市更出現預產床位一位難求的情況；2015 年中國大陸總人口逾 13.75 億人，至 2050 年預計有 13.8 億人，與今日人口規模相當（蘋果日報，2016.3.8），惟此樂觀估計似與專家學者及世界銀行的評估有異。美國康乃爾大學副教授華萊士就表示，生育率的提高不可能達到緩解快速高齡化的程度；在生活成本較高的城市地區，很少有人認為目前的生活條件，允許再生一個孩子（中央社，2015.11.1）。世界銀行也曾指出，大陸到 2040 年勞動年齡人口將減少 9,000 萬；雖然大陸在 2015 年 10 月份廢除「一胎化」政策，但已無法亡羊補牢（中央社，2015.12.9）。「全面開放二孩」政策，能否緩解人口老化問題，尚待時間驗證。

四、少數民族

◆大陸通過「反恐怖主義法」，外界憂慮中共當局將趁機壓制少數民族。

中國大陸第十二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 18 次會議於 2015 年 12 月 27 日 159 名常委全票通過「反恐怖主義法」（以下稱「反恐法」），同日，大陸國家主席習近平簽署「三十六號令」，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

對於「反恐法」出臺時機及必要性，大陸官媒評論指出當前恐怖主義在全球加速蔓延，大陸正值暴力和分裂分子帶來的危險增大之時，「反恐法」出臺十分必要，任何國家不能利用別國的動盪謀求私利；新疆喀什「全國政協」委員伊米克·地瓦納認為，反恐立法非常有必要，這對維護新疆的穩定，促進新疆發展十分重要。大陸「全國政協」委員、「中國伊斯蘭教協會」副會長郭承真表示，「反恐」立法有利穆斯林群眾，符合穆斯林利益，所有人都要遵守法律（新華社，2016.3.3）。

大陸外交部長王毅在土耳其參加「二十國集團」（G20）峰會時指出，中國大陸在新疆打擊伊斯蘭武裝的行動應當成為國際「反恐」行動重要的一部分（BBC 中文網，2015.12.27）。大陸反恐專員劉躍進（公安部副部長級）表示境內外「東突」勢力（即「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加緊滲透中國大陸，以「境外指揮、網上勾聯」，境內行動的活動愈加明顯，新疆個別地區暴恐事件仍偶有發生（新華社，2016.2.26）。大陸「反恐法」對內打擊爭取「新疆獨立」與信奉極端伊斯蘭教的維吾爾人，對外也企圖將其境內對分裂

主義的壓制提升列入國際反恐行動之中，俾提供其對內「維穩」活動國際化與合理化（世界日報，2016.1.1）。近期印尼警方及部隊在打擊當地「東印尼聖戰組織」行動中，發現兩名死者為來自新疆維吾爾人（BBC，2016.3.17），這更增強大陸將平定新疆的「反恐、反分裂鬥爭」納入全球針對暴力宗教極端主義的反恐戰爭的框架下。

大陸雷厲風行「反恐法」之際，西方媒體和輿論亦有不同聲音，認為中國大陸「反恐」的最大爭議，在於「是否將現行體制下對政府不滿或伸張權利、發洩不滿等言行列為恐怖活動」，媒體及輿論擔憂大陸當局藉「反恐法」趁機壓制少數民族；大陸日前驅逐批評新疆「維穩」政策的法國駐北京女記者高潔，更凸顯出相關議題的緊張及爭議（世界日報社論，2016.1.1）。少數民族地區對大陸中央政府民族政策表達的不滿和抗爭，不應該被認定是恐怖主義（南蒙古時事評論，2015.12.27）。「反恐法」讓大陸政府本已十分廣泛監視公民、收緊審查的情形更為擴大，給予官員合法藉口關押記者、活動人士和少數民族暨其團體的合法措施（美國之音，2015.12.30）。

總部設在德國慕尼黑的「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表示，中國大陸正利用「上海合作組織」，以及巴黎恐怖襲擊、加州聖貝納迪諾槍擊等危機事件，加大力度打壓中國大陸穆斯林（明鏡譯報，2016.1.18）。據估計，新疆維吾爾族信奉伊斯蘭教之穆斯林教徒約有 1,000 萬餘人（佔總人口數約 4 成 6，2010 年大陸全國第六次人口普查統計），中共當局在新疆統治方式引發當地維吾爾族長期受到歧視及不公平待遇之根源，並藉口「維穩」鎮壓少數民族的宗教信仰和文化活動，更導致維吾爾人累積不滿，以致不斷在大陸各地進行隨機砍人、攻擊警察機構、放置炸彈等暴力攻擊事件層出不窮。大陸「反恐法」實施是在沖淡所謂「不完全大國」形象（指有能力卻不願介入重大國際事務或衝突），或是每兩天打掉一個新疆「暴恐團夥」的常態展現（多維新聞網，2015.12.16），「反恐法」由此成為大陸護航專制及壓制少數民族的工具，值得持續關注及觀察。

（社會矛盾、環境與安全、就業與勞動由戴東清主稿；
少數民族由文教處主稿）